

证券代码：300418 证券简称：昆仑万维 公告编号：2016-125

北京昆仑万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- 1、北京昆仑万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通知于 2016 年 8 月 2 日采取通讯方式通知了全体董事、监事。
- 2、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于 2016 年 8 月 5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
- 3、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 7 名，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 7 名。
- 4、会议由周亚辉董事长主持。公司部分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- 5、董事会的举行和召开符合国家有关法律、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本次会议审议议案和表决、通过情况如下：

（一）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延长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》

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已经公司 2015 年 8 月 4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 2015 年 8 月 24 日召开的 201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，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决议的有效期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 12 个月，即有效期至 2016 年 8 月 23 日。

2016 年 2 月 1 日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（以下简称“中国证监会”）发行审核委员会无条件通过了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申请。目前，公司尚未收到中国证监会的书面核准文件。基于上述情况，并鉴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即将到

期，为确保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顺利实施，拟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的有效期延长至公司 2016 年第十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。除延长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外，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其他内容不变。

董事会对此项议题进行了讨论和表决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票 7 票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票的 100%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公司 2016 年第十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公司拟于 2016 年 8 月 22 日下午 14 点在北京市东城区西总布胡同 46 号明阳国际中心 B 座 11 层会议室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2016 年第十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董事会对此项议题进行了讨论和表决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票 7 票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票的 100%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《经与会董事签字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》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昆仑万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6. 8. 5